

《购房意向登记汇总表》公示

本公司根据丽光城8幢《销售公示方案》规定，已于2020年06月30日17时结束本项目的购房意向登记工作，现对登记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为2020年07月2日9时00分至17时00分。如对本《购房意向登记汇总表》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间向本公司反馈，公示结束后不再接受异议。

联系人：陈笑达

联系电话：0571-61108288

附：《购房意向登记汇总表》

公司名称（盖章）：保亿丽光（杭州）置业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1日



承诺书

承诺人：保亿丽光（杭州）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根据《销售方案》的计划，于2020年6月28日至30日在微信公众号“保亿阳光城丽光城”接受线上购房意向登记申请，对“丽光城”购房意向进行预登记工作，并完成了《购房意向登记汇总表》的制作。截止登记期限届满，共有1户购房预登记家庭，其中高层次人才无房家庭0户，普通无房家庭0户。现本公司就有关《购房意向登记汇总表》的相关制作及结果事宜，承诺如下：

1、 购房意向登记工作完全按照本公司的销售公示进行。没有限制符合条件的登记家庭进行登记或对登记家庭的购房资格不作审查，任意放宽登记条件的情形存在。

2、 向公证机构提供的《购房意向登记汇总表》（包括纸质文件及发送至 glgzyhyx@vip. 163. com 邮箱的电子邮件）与在登记现场完成的《购房意向登记汇总表》完全一致，与实际情况相符，数据完全真实。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事项存在，造成本次商品房公开销售公证摇号工作无法顺利进行，由本公司承担一切责任。特此承诺！

承诺人：保亿丽光（杭州）置业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日



序号	购房登记号	购房人姓名	购房人证件号码	家庭类型	经营编号	其他购房人及家庭成员姓名	其他购房人及家庭成员证件号码
1	LGC00001	林*锋	330282*****996	3		林*璇,林*文,谭*	330106*****0029,330106*****0412,430204** *****4022

